

#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将遵循谨慎原则，严格控制风险，但期货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可能受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影响导致收益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结合具体经营业务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拟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 1、投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将以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为基础，围绕现货贸易，通过合理运用期货和衍生品工具，依托公司在产业研究、现货渠道优势以及大宗商品跨区域和跨期调配能力，在保证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通过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扩大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 2、交易品种及场所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商品品种主要包括能源化工产品等，衍生品品种包括期货、掉期、期权、互换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在国内期货交易所进行。

#### 3、投资额度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

务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额度内可循环使用。

#### 4、投资期限

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 5、资金来源

本次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

## 二、审议程序

本次拟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为基础，有助于提高公司经营稳健性及经济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并同意将《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本次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策略

### （一）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面临一定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技术及内控风险、政策及法律风险等。

1、市场风险：期货和衍生品市场价格波动与公司预期不一致时，可能会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实行保证金逐日盯市制度，若市场价格出现极端波动，可能因未能及时补足保证金，导致持仓被强行平仓，进而造成损

失。

3、技术及内控风险：由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会存在因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网络、系统、通讯设备设施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或内部控制方面缺陷而导致意外损失的可能。

4、政策及法律风险：存在因相关法律制度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制度或合同约定，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的可能。

## （二）风险管理策略

公司及子公司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计划是根据市场和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并严格按照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业务各环节进行管理。

1、公司期货和衍生品交易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并由业务、运管、财务、内控、审计等多部门协调合作开展业务。公司拥有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团队，公司参与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人员都已充分理解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特点及风险，严格执行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操作和 risk 管理制度。

2、构建专门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决策机制，指定专人负责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与管理，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履行计划安排、协调配合、金额审批、指令下达、风险控制、结算统计、财务核算等行为，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素养。

3、选择正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所交易，选择具有良好资信和业务实力的商品衍生品经纪公司、银行作为交易通道。

4、充分考虑结算便捷性、交易流动性、汇率波动性等因素，制定并执行严格的止盈止损机制，严格控制保证金头寸和持仓头寸。

5、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商品衍生品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6、设立符合要求的交易、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

####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司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为基础，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风险有效控制的前提下，通过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扩大投资收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时，公司及子公司针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流程与控制体系，并配备了相关决策、业务操作、风险控制等专业人员，整体业务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稳健经营要求。

鉴于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具有一定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要求，切实加强过程管理和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控措施，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